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加一致行动人并向一致行动人内部转让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国强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披露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国强先生因个人资产规划需要，拟增加其本人为唯一所有人的一致行动人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悦享红利6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并向该投资基金内部转让股份不超过1,810,000股（含本数）股。
- 本次变动仅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成员及构成发生变化以及股份的内部转让，其合计持股总数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戚国强先生拥有的表决权不变，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 本计划概述

公司于2021年7月22日收到实际控制人戚国强先生的《关于增加一致行动人并向一致行动人内部转让股份的告知函》，因个人资产规划需要，戚国强先生拟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1,810,000股（含本数）给其本人为唯一所有人的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悦享红利6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全文简称“悦享红利60基金”或“投资基金”），并与投资基金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戚国强先生与该投资基金是一致行动人，本次股份变动系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进行的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发生变化。

本计划实施前，戚国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184,445股，占总股本的9.68%；本计划实施后，戚国强先生及投资基金合计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仍为18,184,445股，占总股本的9.68%。

二、 本计划主要内容

- 1、 转让原因：个人资产规划。
- 2、 转让方式：大宗交易。
- 3、 转让价格：根据转让时市场价格确定。
- 4、 拟转让股份来源与性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公司权益分派送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拟转让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 5、 拟转让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1年7月28日至2022年1月27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 6、 拟转让比例及数量：不超过1,810,000股（含本数），若计划实施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拟转让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同时，戚国强先生与投资基金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三、 股份锁定承诺及履行情况

戚国强先生于公司上市时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其所持股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

在锁定期满后的24个月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10%。如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每次减持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

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可转让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5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戚国强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

情况。

四、 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 戚国强先生将根据资产规划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计划。本计划存在转让时间、数量、交易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2、 本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 本计划属于公司一致行动人成员及构成发生变化，其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4、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督促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 1、 关于增加一致行动人并向一致行动人内部转让股份的告知函；
- 2、 一致行动人协议。

特此公告。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3日